

烟台市蓬莱区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烟蓬教办函〔2024〕30号

关于认真做好2024年春季学期 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

各学区学校，各直属学校（单位），各幼儿园，烟台科技学院：

根据市局学生资助工作要求，现就做好2024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通知如下：

一、精准落实资助政策

1. 困难学生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学年认定、按学期动态调整。各学校要按照《山东省教育厅等7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鲁教财发〔2019〕1号）要求，在2023年秋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结果基础上据实调整。一是对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山东省特殊困难学生资助信息管理系统平台新增的脱贫享受政策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低保家庭学生、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孤儿、残疾学生、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点困境儿童、烈士子女、低保边缘家庭、残疾人子女等特殊困难学生数据进行比对，确保无遗漏；二是学校认真开展摸排因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重大突发意外以及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等造成家庭特殊困难学生数据；三是对残疾人子女家庭状况进一步核实，据实认定；四是核实本校家庭困难学生转学情况，及时予以核减。新增特殊困难学生纳入本学期认定范围予以资助，

其他学生认定结果原则上保持不变。新纳入困难认定学生需填报《教育资助申请表》并按规定履行评审程序；特殊困难学生提出不接受资助的，学校须留存其签署的放弃声明。评定学生家庭经济状况时，不能让学生当众诉苦、互相比困；公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助情况不能涉及学生个人及家庭隐私。3月30日前，各学校将新纳入困难认定学生《教育资助申请表》纸质版上报区教体局资助科审核备案，春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情况统计表、助学金（生活补助）等资助报表电子版发送至资助科邮箱pljtjxszzk@yt.shandong.cn。5月10日前，春季资助各项报表纸质版经负责人、经办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上交至区教体局资助科存档。

2. 资助资金发放。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义务教育生活补助、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职国家助学金、高校国家助学金的评审发放档次要与学生困难认定档次相对应，认定为特殊困难档次的学生发放最高标准助学金，认定为困难档次的学生发放平均标准助学金，认定为一般困难档次的学生发放底线标准助学金；已知应享受免费政策的学生要直接免收其相关费用，避免先收再退。春季学期，各类助学政策资金完成发放时间不得晚于5月31日。

3. 学校政策实施。各学校要按照烟教发〔2022〕69号文件要求，以2023年财务决算报表中的事业收入（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两部分；民办学校为学费收入，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为保教费收入）数据为基数按比例（公办普通高校4%-6%，公办高中段学校3%-5%，公办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1%-3%，其他民办学校不少于5%）足额提取2024年资助经费。各学校要不断优化完善学校资助制度，探索灵

活的资助形式，持续提升学生资助工作水平。从事业收入中提取的资助经费要作为项目单独管理、专款专用、充分使用。按照市局要求，学校提取事业收入实施学校资助政策工作情况纳入年度考核。

二、加强资助教育和宣传

1. 资助教育。各学校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提升学生资助育人效果。要发挥奖、助学金政策引领和先进典型示范带头作用，注重挖掘学生资助中涌现出的励志成才、就业创业、感恩反哺优秀典型，通过采集、评选、宣讲奖学金获奖学生的优秀事迹以及助学金受助学生的励志感恩事例，激励广大学生树立爱党爱国、关心社会、勤奋好学、积极进取的坚定信念。要强化人文关怀，注意方式方法，避免把学生标签化；宣传学生励志典型时，涉及到受奖受助学生的任何事项都应征得学生本人的同意。要教育引导学生如实反映家庭经济情况和需求，准确宣讲资助政策。春季学期，各学校结合学段特点至少开展一次主题教育活动。6月20日前，资助育人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开展情况通过电子邮箱报送区教体局学生资助科。

2. 资助宣传。各学校要积极拓展对外宣传渠道，创新宣传载体，构建起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互融互促的学生资助传播体系，扩大资助宣传的辐射范围；要广泛宣传学生资助工作成果、优秀获奖学生典型、学校资助工作者以及善心善行者事迹等，通过各类媒体平台向社会展现学生资助工作在人才培养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和成效。学期内，各学校要至少形成一篇学生资助信息上报区教体局审核后向社会发布。

三、深化数据系统应用

国家、省、市各学生资助管理平台包含政策宣传、资格认定、资金拨付、发放管理、信息查重、数据报送等多项功能，各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员要抓牢系统运行的“时度效”，做好资助数据的录入、汇总、审核工作，做到精准无误。全国、省、市系统的应用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各级管理系统数据以及学生《教育资助申请表》纸质存档材料认定结果和资金发放数据要互相贯通、对应一致、完整准确。要紧抓系统数据运维的“3个百分百”和“3个零误差”工作要求，通过信息化手段推动学生资助工作水平不断提档升级。4月底前，维护全国资助系统、市资助系统中困难学生认定等次，与学校开展困难认定结果一致。5月份，各学校填报全国资助系统、市资助系统中春季学期资助资金发放数据。

附件：1. 2024年春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情况统计表
2. 2024年春季学期资助报表

烟台市蓬莱区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4年3月5日